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名称	建议
1		2026 年民生计量委托业务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莞大道南城段 112 号 联系电话：0769-23109599 联系人：李小姐
3	中介服务名称	计量器具检定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资质要求：服务方建立对应项目的计量标准，并取得计量标准考核证书和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证书；取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计量授权证书》，授权项目包括计量器具检定、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检验等项目；投标本项目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服务内容：对日常计量监督、执法中抽查（涉案）的物品（包括计量器具、产品和商品量等）进行检定、检验。 2. 服务要求： （1）检定、检验工作须满足有关检定规程、检验规范的要求。 （2）服务方应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全部物品的检定、检验工作，并向项目业主提交检定、检验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服务期限：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 提供服务的地点：东莞市。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3.8 万元至 4 万元。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 （1）已完成物品的计量检定、检验报告。 （2）服务方需提供项目完成工作总结及项目分析报告。

10	结算方式	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收到服务方开具的等额合法的发票后一次性向服务方支付合同约定全部款项,即¥40000(大写:肆万元整)。
11	违约责任	<p>1. 服务方必须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的要求,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计量标准考核规范》等规定,遵循便民、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实事求是,不得弄虚作假,确保检定、检验过程中的工作质量。如有违反,项目业主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相应法律责任,同时,自出现违规行为起五年内不得再次申报本项目相同或同类的服务项目。</p> <p>2. 服务方应遵守保密义务,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检定、检验工作以及所形成的任何数据、报告结论或文件。因服务方原因给工作造成泄密的,或者给社会带来不良影响的,服务方应当负责赔偿,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p>3. 因项目合同相关事宜产生纠纷,项目业主通过司法途径维护自身权益的,服务方应承担项目业主因维护自身权益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财产保全费、财产保全担保费、评估费、拍卖费、强制执行费、差旅费等全部费用。</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1. 项目合同未尽事宜,双方签订补充合同。签订补充合同与首次签订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p> <p>2. 项目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即自动生效,执行过程中若发生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无果,双方均可提交至项目业主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p>
13	备注	项目合同有效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有效期随服务期结束而自然终止。